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6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县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乡镇、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组织编制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制定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类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

(三)负责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县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编制和落实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县应对较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人民政府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组织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管理指挥县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指导各乡镇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负责消防管理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本县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自治区、地区、县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各乡镇人民政府和县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煤矿、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四)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县发改委(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五)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县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对外合作与交流。

(十六)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职能转变。县应急管理局应加强、优化、统筹县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县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

(十八)有关职责分工。1.与县自然资源局(林业和草原局)、水利局等部门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1)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编制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重大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承担县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工作，协助县委、县人民政府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县自然资源局、水利局等有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负责森林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发布森林和草原火险、火灾信息。(2)县自然资源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并指导实

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3)县水利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流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4)各乡镇防汛抗旱指挥机构负责落实县应急指挥机构及县水利局防汛抗旱的有关要求,执行县应急指挥机构指令。(5)县自然资源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6)县自然资源局、水利局等部门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2.与县发改委(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在救灾物资储备方面的职责分工。(1)县应急管理局负责提出救灾物资的储备需求和动用决策,组织编制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会同县发改委(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部门确定年度购置计划,根据需要下达动用指令。(2)县发改委(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根据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年度购置计划,负责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县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出。

二、机构设置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科目名称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78.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48.61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448.61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70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4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单位资金	30.1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10.50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30.10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6.78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16.7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5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43.64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30.1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495.49	支 出 总 计	495.49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70	51.30	51.30							0.4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70	51.30	51.30							0.4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55	7.15	7.15							0.40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15	44.15	44.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4	21.04	21.0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4	21.04	21.0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9.05	19.05	19.0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9	1.99	1.99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13			农林水支出	10.50									10.50		
213	01		农业农村	10.50									10.50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50									10.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51	38.51	38.5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8.51	38.51	38.51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51	38.51	38.5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43.64	337.76	337.76							5.88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343.64	337.76	337.76							5.88		
224	01	01	行政运行	343.64	337.76	337.76							5.88		
229			其他支出	30.10								30.10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29	99		其他支出	30.10								30.10			
229	99	99	其他支出	30.10								30.10			
			总计	495.49	448.61	448.61						30.10	16.78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70	51.7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70	51.7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55	7.5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15	44.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4	21.0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4	21.0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9.05	19.0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9	1.99	
213			农林水支出	10.50		10.50
213	01		农业农村	10.50		10.50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50		10.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51	38.5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8.51	38.5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51	38.5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43.64	343.64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343.64	343.64	
224	01	01	行政运行	343.64	343.64	
229			其他支出	30.10		30.10
229	99		其他支出	30.10		30.10
229	99	99	其他支出	30.10		30.10
			总 计	495.49	454.89	40.6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科 目 名 称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448.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448.6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30	51.3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4	21.0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51	38.5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7.76	337.76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448.61	支 出 总 计	448.61	448.6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30	51.3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30	51.3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15	7.1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15	44.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4	21.0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4	21.0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9.05	19.0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9	1.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51	38.5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8.51	38.5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51	38.5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7.76	337.76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337.76	337.76	
224	01	01	行政运行	337.76	337.76	
			总 计	448.61	448.61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4.92	434.92	
301	01	基本工资	105.97	105.97	
301	02	津贴补贴	100.12	100.12	
301	03	奖金	74.73	74.73	
301	07	绩效工资	48.97	48.9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15	44.1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05	19.0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9	1.9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3	1.4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8.51	38.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7		6.77
302	01	办公费	0.87		0.87
302	02	印刷费	0.05		0.05
302	07	邮电费	0.60		0.60
302	08	取暖费	0.20		0.2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0.18		0.18
302	11	差旅费	3.12		3.12
302	13	维修（护）费	0.05		0.05
302	14	租赁费	0.42		0.42
302	24	被装购置费	0.05		0.05
302	27	委托业务费	0.05		0.0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78		0.78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0		0.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2	6.92	
303	02	退休费	6.49	6.49	
303	09	奖励金	0.43	0.43	
		总 计	448.61	441.84	6.77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 福利 支出	商品 和服 务支 出	对个 人和 家庭 的补 助	债务 利息 及费 用支 出	资本 性支出 (基本 建设)	资本 性支 出	对企业 补助 (基本 建设)	对企 业补 助	对社 会保 障基 金补 助	其他 支出
类	款	项													
				总 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 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 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0.78	0.78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78	0.78		
总计	0.78	0.78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 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运转类项目（保运转）	0.05	0.05		
总计	0.05	0.05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结转项目 1	6.28	6.28	6.28						
2025 年驻村工作队为 民办实事经费项目	10.5	10.5			10.5				
总计	16.78	16.78	6.28		10.5				

第三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495.49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其他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收入预算 495.49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448.61 万元，占 90.54%，比上年预算减少 90.57 万元，下降 16.8%，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在职人员减少，人员工资福利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减少，同时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30.1 万元，占 6.07%，比上年预算增加 30.1 万元，增

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中国移动捐赠资金 30 万，预算数相应增加。

财政拨款结转 16.78 万元，占 3.39%，比上年预算减少 399.33 万元，下降 95.97%，主要原因是：上年项目按照进度正常支付，结转资金减少，预算数减少。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支出预算 495.4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54.89 万元，占 91.81%，比上年预算增加 15.71 万元，增长 3.5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经费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项目支出 40.6 万元，占 8.19%，比上年预算减少 475.51 万元，下降 92.13%，主要原因是：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48.61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48.61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30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退休

费、奖励金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21.04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38.51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7.76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被装购置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奖励金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448.6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48.6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43 万元，增长 2.15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经费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项目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预算数相应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其中：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51.30 万元，占 11.44%。
- 2.卫生健康支出（类） 21.04 万元，占 4.69%。
- 3.住房保障支出（类） 38.51 万元，占 8.58%。
- 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 337.76 万元，占 75.29%。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行政单位离退休(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6年预算数为7.1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96万元,增长37.76%,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增加退休人员采暖费,预算数增加。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44.1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60万元,下降1.34%,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在职人员减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3.行政单位医疗(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为19.0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26万元,下降1.35%,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在职人员减少,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4.公务员医疗补助(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年预算数为1.9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29万元,增长17.0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医保基数调增,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5.住房公积金(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年预算数为38.5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56万元,增长1.4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积金基数调增,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增加。

6.行政运行(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6年预算数为337.7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48万元,增长2.2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致使人员经费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7.其他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0.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48.6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41.8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6.7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被装购置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2026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2026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2026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7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7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和本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和本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相较于上年度，我单位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无增减变动；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和本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委托业务费 0.05 万元，其中：

1.运转类项目（保运转）0.05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工资数据盘年审费用，确保能保证系统正常运行，保障单位行政人员工资正常审批。

十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年上年结转结余 16.78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16.78 万元，非财政拨款 0 万元，其中：

1.结转项目 1 结转 6.28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在职及退休人员采暖补贴等津贴补贴支出。

2.2025 年驻村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项目结转 10.50 万元，主要用于：疏勒县库木西力克乡 5 村工作队为民办实事工作使用。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7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75 万元，下降 9.97%。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在职人员减少，公用经费相应减少。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 32.3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4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0.88 万元。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2.35 万元，其中：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2.35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车辆 1 辆，价值 2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1 辆，价值 20.00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0.00 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单位价值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6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495.49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2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30.1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单位名称（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联系人	顾天	联系电话：	13899195117
年度绩效目标	<p>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与自治区党委十届十次、十一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全面落实自治区、地区安全生产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始终把安全生产放在首要位置，严格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总体要求，认真履行安全监管职责。优化营商环境，寓执法监管于服务之中，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严格执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促进规范、文明、公正执法。加强监察执法、事故查处力度，规范企业生产行为，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及时消除事故隐患，依法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疏勒提供安全保障。开展以下重点工作：目标 1:保障单位在职干部工资以及社保、医保、公积金的缴纳，保障全年办公用品购置，车辆正常运行。目标 2: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工作，重点覆盖危化、工贸两个领域相关企业，规范生产检查重点企业 83 家，针对重大生产安全隐患进行挂牌督办，整改率达到 100%，有效预防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目标 3:组织召开安全生产委员会会议和风险隐患分析研判会 4 次，对县域内安全形势做出统筹分析研判。组织对安全监管人员、重点领域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进行安全生产培训，开展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宣传，提升企业负责人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意识；目标 4:计划新增地震宏观观测点的数量 1 个，同时加强对防灾减灾救灾重点领域如地震宏观监测点、森林防灭火等的巡视检查，利用灾害风险隐患信息报送平台对报送信息进行督办处置，处置率达到 100%，提高全县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水平。开展应急救援队伍专业化培训与演练工作，缩短应急响应时间，提升突发事件现场救援处置能力；目标 5:新增安全生产风险检查重点覆盖领域 2 个，完成应急预案修订与完善工作，达成预案全覆盖，解决应急处置流程不规范、协同性不足的问题；目标 6:经开展安全宣传教育“五进”工作，实现公众安全知识知晓率提升，增强全社会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p>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16.78
		本级安排	448.61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30.10
	合计		495.4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运行成本	成本指标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5%	计划标准	10
	质量指标	预算调整率（预算数不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10%	计划标准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规范生产检查重点企业数	≥100 家	计划标准	10
		安全生产风险检查重点覆盖领域	≥2 个	计划标准	10
		召开风险隐患分析研判会次数	≥4 次	计划标准	10
		新增地震宏观观测点的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10
		防灾减灾救灾监督检查领域	≥2 个	计划标准	10
	质量指标	重大生产安全隐患挂牌督办率	=100%	计划标准	10
		灾害风险隐患信息报送处置率	=100%	计划标准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名称		组织部返还党费项目			项目负责人		顾天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0.1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1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主要用于对退休老党员的慰问、关心关爱及单位党员购买学习资料、征订党报党刊杂志等使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慰问老党员干部	≥1次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宣传党的方针政策	≥1次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退休人员幸福感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退休人员关爱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慰问困难老党员	≥0.05万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办公用品、征订党报党刊书籍	≥0.05万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退休干部幸福感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退休老党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名称		捐赠资金项目			项目负责人		顾天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0.00	
项目总体目标		<p>本项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全面落实自治区、地区安全生产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始终把安全生产放在首要位置,严格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总体要求,认真履行安全监管职责。优化营商环境,寓执法监管于服务之中,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严格执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促进规范、文明、公正执法。加强监察执法、事故查处力度,规范企业生产行为,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及时消除事故隐患,依法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疏勒提供安全保障。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工作,重点覆盖危化、工贸两个领域相关企业,规范生产检查重点企业83家,针对重大生产安全隐患进行挂牌督办,整改率达到100%,有效预防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组织召开安全生产委员会会议和风险隐患分析研判会4次,对县域内安全形势做出统筹分析研判。组织对安全监管人员、重点领域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进行安全生产培训,开展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宣传,提升企业负责人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意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召开县安委会会议	≥4次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年度日常执法检查企业家数	≥100家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培训辅导次数组织	≥4次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整改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规范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宣传、制作费用	≥10万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聘请专家授课	≥8万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应急网络维护、 执法车正常通行 保障、聘请专家 实地检查指导工 作	≥12 万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企业负责 人、安全员及企 业职工、乡社区 居民的安全生产 意识及基本常识	有效提 高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 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 级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 1、我单位与疏勒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合署办公，故国有资产房屋情况为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

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九、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6年02月03日